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07日至2025年01月06日止。

第 78294198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周子竣

地 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珠山区新村西路30号

代理机构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消毒剂；婴儿食品；净化剂；兽医用药；杀虫剂；医用敷料；卫生护垫；宠物尿布